

# 福建省财政厅 文件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

闽财农指〔2020〕97号

##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各市、县（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扶贫办），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农业农村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保持扶贫投入力度不减，经省政府研究同意，从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结余结转资金中调整安排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3亿元，用于支持进一步补齐脱贫攻坚短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该资金属一次性补助，收入列“1100231—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预算科目。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明确扶持重点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支持产业就业扶贫、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等六个方面：

（一）支持产业扶贫。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生产，每户（或项目）补助资金一般不超过10000元；扶持带动10户以上建档立卡贫困户或带动整个贫困村60%以上贫困户脱贫致富的生产性重点扶贫项目，带动一户贫困户补助一般不超过5000元，且单个项目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30万元；支持培育创业致富带头人和创业农户，按照职业农民培训标准给予培训补助，创业致富带头人规定额度贷款（20万元以内）按基准利率据实贴息；支持下党发展特色优势扶贫产业，专项安排1000万元，由寿宁县统筹使用。

（二）支持就业扶贫。鼓励乡（镇）村开发公益性岗位（扶贫专岗）支持贫困户就地就近就业，鼓励新型经营主体吸纳贫困户稳岗就业，每安排一个贫困人口就业（就业时间半年以上）补助5000元。

（三）支持贫困薄弱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支持经营性收入10万元以下的建档立卡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增加村财收入。按照“县级统一运营，村级集体受益”的办法，由县级统筹实施，贫困村根据实际情况分类分档补助，民族村每个补助20万元。

（四）支持灾后恢复重建。支持今年因灾受损的建档立卡贫

困村加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每个村补助 20 万元。

**（五）支持扶贫改革创新。**支持有条件的市（县、区）率先探索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老区苏区县帮扶机制，实施扶贫改革试点示范项目。

**（六）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对宁夏来闽务工且稳定就业半年以上的贫困劳动力，按每人每月 2000 元给予一次性补助，每人最高不超过 13500 元。资金下达福州市、厦门市、莆田市本级，由各地分配下达。

## 二、抓好任务落实

各地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强化主体责任，抓紧研究分配拨付资金，尽快形成实际支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有效衔接乡村振兴。资金安排方案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报送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备案，并及时录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和福建省扶贫（惠民）资金在线监管系统。省级将适时组织项目实施情况专项检查，检查结果与年终资金绩效考核、下年度资金分配相挂钩。

## 三、强化资金监管

各地要严格按照《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17〕8 号）和《福建省扶贫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闽财农〔2019〕17 号）有关规定，精准使用资金，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防止资金结余。要加强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资金项目原则上从项目库中选择安排。要强化项目精准带贫减贫机制，

完善资金使用方式，加强风险防控，切实纠正简单发钱发物的做法。要全面推行公告公示制度，充分发挥12317扶贫监督举报平台作用，强化项目资金监管。要规范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及时将资金投入形成的村集体经济等项目资产纳入监管范围，确保扶贫项目持续发挥效益。

同时，按照《福建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闽财农〔2017〕63号）有关规定，县级财政、农业农村（扶贫）部门要组织做好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及指标，报送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厅备案，并抄送财政部福建监管局，作为绩效执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

- 附件：1.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2.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任务清单  
3.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目标表



（此件主动公开）

##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 市(县、区) | 金额    | 市(县、区)     | 金额   |
|--------|-------|------------|------|
| 全省     | 30000 | 市本级        | 110  |
| 福州市    | 2372  | 城厢区        | 27   |
| 市本级    | 285   | 涵江区        | 41   |
| 闽侯县    | 362   | 荔城区        | 20   |
| 连江县    | 308   | 秀屿区        | 22   |
| 罗源县    | 395   | 仙游县        | 246  |
| 闽清县    | 32    | 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 | 2    |
| 永泰县    | 990   | 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 | 3    |
| 漳州市    | 2835  | 南平市        | 4058 |
| 芗城区    | 57    | 延平区        | 362  |
| 龙文区    | 40    | 顺昌县        | 295  |
| 云霄县    | 313   | 浦城县        | 408  |
| 漳浦县    | 471   | 光泽县        | 784  |
| 诏安县    | 655   | 松溪县        | 202  |
| 长泰县    | 33    | 政和县        | 545  |
| 东山县    | 22    | 邵武市        | 381  |
| 南靖县    | 145   | 武夷山市       | 302  |
| 平和县    | 835   | 建瓯市        | 574  |
| 华安县    | 55    | 建阳区        | 205  |
| 龙海市    | 209   | 龙岩市        | 5663 |
| 泉州市    | 454   | 新罗区        | 758  |
| 安溪县    | 192   | 长汀县        | 1530 |
| 永春县    | 56    | 永定区        | 1230 |
| 德化县    | 42    | 上杭县        | 240  |
| 南安市    | 164   | 武平县        | 860  |
| 三明市    | 3737  | 连城县        | 744  |
| 梅列区    | 141   | 漳平市        | 301  |
| 三元区    | 83    | 宁德市        | 8390 |
| 明溪县    | 140   | 蕉城区        | 499  |
| 清流县    | 140   | 霞浦县        | 1422 |
| 宁化县    | 1320  | 古田县        | 1017 |
| 大田县    | 402   | 屏南县        | 532  |
| 尤溪县    | 530   | 寿宁县        | 2063 |
| 沙县     | 41    | 周宁县        | 689  |
| 将乐县    | 155   | 柘荣县        | 156  |
| 泰宁县    | 340   | 福安市        | 955  |
| 建宁县    | 265   | 福鼎市        | 1057 |
| 永安市    | 180   | 厦门市本级      | 2000 |
| 莆田市    | 471   | 平潭综合实验区    | 20   |

##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任务清单

| 设区市 | 项目单位                                   | 指导性任务  |
|-----|--|--|
| 福州市 | 闽侯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连江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罗源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闽清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永泰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漳州市 | 芗城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龙文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云霄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漳浦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诏安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长泰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东山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南靖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平和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华安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龙海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任务清单

| 设区市 | 项目单位  | 指导性任务   |
|-----|---|---|
| 泉州市 | 安溪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永春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德化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南安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三明市 | 梅列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三元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明溪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清流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宁化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大田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尤溪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沙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将乐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泰宁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建宁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永安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任务清单

| 设区市 | 项目单位                                   | 指导性任务  |
|-----|--|--|
| 莆田市 | 城厢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涵江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荔城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秀屿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仙游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湄洲岛国家旅游度假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 湄洲湾北岸经济开发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南平市 | 延平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              |
|     | 顺昌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              |
|     | 浦城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              |
|     | 光泽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              |
|     | 松溪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政和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邵武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              |
|     | 武夷山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 |
|     | 建瓯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 |
| 建阳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任务清单

| 设区市     | 项目单位                      | 指导性任务  |
|---------|---------------------------|--|
| 龙岩市     | 新罗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长汀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以及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永定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上杭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武平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连城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贫困村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漳平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
| 宁德市     | 蕉城区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霞浦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古田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屏南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寿宁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支持下党特色优势扶贫产业。 |
|         | 周宁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柘荣县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福安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 福鼎市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    |
| 平潭综合实验区 | 重点用于提高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 |  |
| 厦门市     | 重点用于支持东西部扶贫协作稳岗就业。        |  |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目标表

| 项目名称              |  | 2020年度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                   |                                       |          |                           |
|-------------------|--|------------------|-------------------|---------------------------------------|----------|---------------------------|
|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  | 331 省农业农村厅       |                   | 补助区域                                  | 全省       |                           |
| 资金情况(万元)          |  | 资金总额:            | 30000             |                                       |          |                           |
|                   |  | 其中:财政拨款          | 30000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总体目标              | 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用于支持产业就业扶贫、提高贫困村和集体经济薄弱的少数民族村集体经济收入、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改革创新等方面。通过加强扶贫项目监管,进一步提高扶贫项目管理水平,切实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                  |                   |                                       |          |                           |
| 绩效目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项目县      | 区域目标值                     |
| 绩效指标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支持就业扶贫            | 每安排一个贫困人口就业给予补助                       | 相关县(市、区) | 5000元/人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特色产业项目 | 有发展产业的贫困户每户(或项目)补助资金                  | 相关县(市、区) | ≤1万元                      |
|                   |  |                  | 扶持新型经营主体带贫减贫      | 扶持直接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或带动贫困村的贫困户脱贫致富的生产性重点扶贫项目 | 相关县(市、区) | ≥10户/60%                  |
|                   |  | 质量指标             | 贫困村村级集体收入         | 扶持经营性收入10万元以下的贫困村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 相关县(市、区) | ≥10万元                     |
|                   |  |                  | 人均纯收入增长幅度         |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020年度人均纯收入增长幅度               | 相关县(市、区) |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人均纯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 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重大违规违纪现象                     | 相关县(市、区) | 无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贫困对象满意度(%)        |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情况                          | 相关县(市、区) | ≥90%                      |

---

抄送：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12月10日印发

---